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或邀請訂立協議以作出上述行動，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並非供於美國或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出售證券的部分要約。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除非根據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予以登記，或適用豁免登記規定。在美國進行的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包含本公司及管理層的詳情，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及將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且並不會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非招攬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為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寄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則不會獲接納。



China South City Holdings Limited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68)

海外監管公告

有關於 2019 年到期之 400,000,000 美元 8.25% 優先票據 (ISIN: XS1008223858) 之徵求同意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現正徵求持有人同意修訂契約，修訂契約的詳述載於在起始日期寄發予持有人之徵求同意聲明內，其概要載於本公告「徵求同意」一節。

徵求同意之主要目的為引入契約之若干修訂，使本公司愈加適應多變的競爭格局，增強本公司日後實施其業務計劃的靈活性，同時使票據條款更貼近市場上可比發行人發行的優先票據條款。

由於並不保證將取得必要同意，故股東、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海外監管公告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刊發。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1月29日、2014年1月21日及2014年1月20日內容有關票據之公

告。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現正徵求持有人同意修訂契約，修訂契約的詳述載於在起始日期寄發予持有人之同意徵求聲明內，其概要載於本公告「徵求同意」一節。

徵求同意

徵求同意之主要目的為引入契約之若干修訂，使本公司愈加適應多變的競爭格局，增強本公司日後實施其業務計劃的靈活性，同時使票據條款更貼近市場上可比發行人發行的優先票據條款。

本公司正就契約條款的建議修訂徵求持有人之必要同意，修訂內容（其中包括）如下（以下所用詞彙與契約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i) 債務條款；(ii) 受限性付款；(iii) 有關投資於聯繫人及騰訊合資公司之「許可投資」的定義；(iv) 「許可業務」的定義；(v) 重組及分拆；(vi) 非保證人附屬公司；(vii) 出售資產；(viii) 聯繫人交易；(ix) 違約事件；及(x) 「附屬公司」的定義。

該等建議修訂共同構成單一提案，表示同意的持有人必須同意全部建議修訂，而不得選擇性同意若干建議修訂。

根據徵求同意聲明，本公司將以現金向於屆滿日期或之前有效授出（且並無有效撤回）同意之持有人，以持有該票據本金額每 1,000 美元者支付 4.5 美元之同意費。目前預計所有同意費將於付款日期（定義見徵求同意聲明）支付予該等持有人。

本公司接納持有人同意及支付同意費的責任須待（其中包括）(i) 根據該徵求同意聲明之條款，於屆滿日期或之前，接獲不少於未到期之票據本金總額之大部分該等持有人有效授出（且並無有效撤回）同意；及(ii) 於已收到必要同意之情況下，本公司明確確認接納同意、支付同意費及其擬進行的交易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方為有效。

如於屆滿日期或之前未能取得必要同意，或本公司不接納任何該等票據之同意，則(i) 建議修訂將不會生效；及(ii) 將不會支付同意費予任何持有人。

如於屆滿日期或之前已取得必要同意，且契約條款建議修訂有效，建議修訂將對所有持有人（包括不同意的持有人）具有約束力，而不同意的持有人將不會收到任何同意費。

徵求同意之結果將上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chinasouthcity.com、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頁 www.hkexnews.hk、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 www.sgx.com 和資料及製表代理人網頁 <http://sites.dfkingltd.com/ChinaSouthCity>。

進一步詳情

就有關徵求同意之條款及條件的詳細說明，持有人可參閱徵求同意聲明。

徵求同意聲明將以電子格式發送予持有人。本公司已委聘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Citigroup Global Market Limited 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徵求代理人。有關同意徵求、與同意徵求相關之所有文件及任何最新資料，持有人(或非持有人受益人)可聯絡徵求代理人或資料及製表代理人（電郵：ChinaSouthCity@dfkingltd.com 或下述網站：<http://sites.dfkingltd.com/ChinaSouthCity> 或電話：+852 3953 7230（香港）；+44 20 7920 9700（英國倫敦））或其經紀、經銷商、銀行、信託公司或其他代理人協助了解徵求同意。

集團資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開發及經營大型綜合商貿物流及商品交易中心。

基本資料

本公告並非徵求有關該等票據的同意。徵求同意僅根據徵求同意聲明及日期為 2016 年 3 月 16 日之相關文件而作出，當中列載徵求同意條款的詳細說明。持有人不應就徵求同意向本公司作出查詢，且不應僅依據此公告作任何決定。此等公告中所載說明均須參照徵求同意聲明。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或會受法律限制。任何人士進入管有本公告的地方務須知悉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本公告內的前瞻性陳述（其中包括有關徵求同意的該等陳述）乃根據目前期望而作出。該等陳述並非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且難於準確預測。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因多種因素，包括該等票據的市場及價格變動，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變動，房地產及基礎建設行業變動及整體財務及資本市場變動，而與此等表述存在重大差異。

由於並不保證將取得必要同意，故股東、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述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CET」	指	歐洲中部時間
「本公司」	指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同意費」	指	以現金支付予向於屆滿日期或之前有效授出（且並無有效撤回）同意之持有人，以持有該票據本金額每 1,000 美元者支付 4.5 美元同意費

「徵求同意」	指	就有關契約的若干建議修訂，向持有人徵求同意
「徵求同意聲明」	指	就徵求契約若干修訂之同意於 2016 年 3 月 16 日發出的徵求同意聲明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屆滿日期」	指	歐洲中部時間 2016 年 3 月 31 日下午五時正，除非本公司全權酌情終止或不時延長
「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持有人」	指	票據之法定持有人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契約」	指	於 2014 年 1 月 29 日訂立闡明票據條款的契約（經不時補充或修訂）
「資料及製表代理人」	指	D.F. King Ltd.
「起始日期」	指	2016 年 3 月 16 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票據」	指	本公司在 2014 年 1 月發行有關 2019 年到期之 400,000,000 美元 8.25% 優先票據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此公告之目的，並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必要同意」	指	根據徵求同意聲明之條款，於屆滿日期或之前，接獲不少於未到期之票據本金總額之大部分該等持有人之有效授出（且並無有效撤回）同意
「股份」	指	本公司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登記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US\$」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松興

香港，2016年3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松興先生、梁滿林先生及馮星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馬介璋博士銀紫荊星章、孫啟烈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馬偉武博士、鄭大報先生及林璟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君彥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李偉強先生、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及容永祺先生銀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